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十日上午 10: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 6 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天津风驰天下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2,922 万元的价格转让公司持有的北京风行在线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风行”）345.01977 万元出资额（占截至本公告日其注册资本的 10%），并授权董事长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相关协议。转让前，公司持有北京风行股权比例为 66.80%，转让后，公司持有北京风行股权比例变为 56.80%（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关联董事严志荣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一日